

# 稀散金属综合回收与高纯制备项目EPC总承包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 1.1 项目名称：稀散金属综合回收与高纯制备项目 EPC 总承包
- 1.2 项目业主：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
- 1.3 项目备案部门：韶关市浈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 1.4 备案证编号：226955321234906
- 1.5 项目代码：2112-440204-04-02-431963
- 1.6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企业自筹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 1.7 招标人：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
- 1.8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2. 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工期和质量

- 2.1 项目名称：稀散金属综合回收与高纯制备项目 EPC 总承包
- 2.2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2.3 建设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南郊九公里。
- 2.4 建设规模：年处理硬锌及含锗物料 2400t、处理电镓 15t，产出锗产品 12.39t/a、铟产品 17.41t/a、镓产品 14.99t/a。
- 2.5 界区范围：见总平面图。
- 2.6 工程总承包招标范围

总承包范围：中标人按照稀散金属综合回收与高纯制备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完成稀散金属综合回收与高纯制备项目 EPC 总承包各子项的施工图设计，并负责完成本项目设备材料采购管理、建安工程施工、单机试车、无负荷联动试车、人员培训及对应的资料管理归档工作，配合招标人进行带负荷试车工作等总承包方所应完成的所有工作，达到相应的技术和产能要求，并协助招标人开展防雷接地验收、消防验收、环保验收、竣工验收、特种设备检验取证工作，从技术、质量、工期、环保、职业健康与安全等方面向招标人负责。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含补充答疑文件）、技术要求及图纸。

表 1 总承包范围对应子项表

序号	总承包子项名称	备注
1	原料及预处理车间	
2	浸出及沉锆车间	
3	锆蒸馏及水解车间	
4	铟回收车间	
5	锆氢还原车间	
6	高纯金属制备车间	
7	酸罐区	
8	氢气供应站	
9	高纯水制备车间	
10	纯水制备车间	
11	空压机站	
12	氧压机房	
13	循环水系统	
14	污水处理系统	
15	氩气瓶室	
16	通信系统	
17	自动化控制系统	
18	综合管网	
19	消防系统	
20	总图工程	

### 2.7 工期要求

建设工期要求：合同签订之日起 540 个日历天内，系统具备投料条件。

### 2.8 质量标准

设计满足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和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和设计深度；施工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建安工程合格率 100%；供应的设备和材料合格率 100%；整体工程满足项目初步设计、安评、环评、职评等要求。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需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工程设计冶金行业甲级资质的独立法人。

#### 3.3. 相关人员要求

3.3.1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冶金工程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建成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3.3.2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3.3.3 安全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3.4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禁止投标条款

4.1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工程质量或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人

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 5. 招标文件获取

5.1 本次招标实行电子投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发布，视为发送投标人，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由投标人自行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网站下载。请于招标文件获取期间，（详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一致，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使用新建设工程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并于电子投标截止时间（详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完成电子投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在【服务指引】栏目中建设工程交易中下载《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整合建设工程交易（投标人）用户手册》（附件2），了解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操作流程。技术咨询电话：18819797080/0751-8379671 伍先生，业务咨询电话：0751-8633211、8633071。

5.2 只有申领了数字证书（CA）、“粤企签”或GDCA/SZCA/NETCA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电子印章，并在交易系统中完成企业信息数据入库的投标人，方可使用交易系统进行获取招标文件和电子投标。

首次在韶关市参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必须在平台系统上传企业相关资料办理企业入库事宜和持企业相关资料到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大厅办理数字证书（CA）。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了解办理企业入库、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事宜，具体请在平台查阅相应的交易指引。

已入库企业的有关信息（如单位名称、基本账号、资质、人员等）发生变化的，应及时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进行相应变更。投标人未及时变更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等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 CA 数字证书）。投标人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印章。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3 投标保证

5.3.1 投标人须缴纳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的投标保证。

5.3.2 投标保证的形式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担保、投标保证保险三种，由投标人自主选择。

(1) 采用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完毕后，即可在系统申请缴纳投标保证金，获取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投标人须于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从其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到指定的缴纳账号。逾期到账的、从非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的，其投标无效。

(2) 采用投标保证担保的，投标人应提交有效的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保证担保截止时间（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工程建设交易系统完成网上办理电子保函。

(3) 采用投标保证保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保证保险投保截止时间（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完成网上投保。投标人可在系统选择保险机构、录入投保信息、支付保费、下载电子保单，电子保单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查阅相应的服务指南，了解网上投保具体操作流程。逾期投保的，其投标无效。

温馨提醒：投标人采用投标保证担保或投标保证保险的，为避免在评标过程中因有效期发生争议，建议投标人将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有效期设置为较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延长不少于 20 个日历天。

5.4 若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正确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投标、缴纳投标保证的，其投标无效。

## 6. 招标文件的获取、提问和答疑

6.1 招标文件随本公告一并公开发布，投标人可登录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免费下载。

6.2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含施工图、招标工程量清单）有疑问，应在提问截止时间（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提出问题。未在指定时间前、未采用指定方式提出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6.3 招标人在提问截止时间（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后3日内，一次性对收到的所有问题作出答复，并形成答疑（或修改）公告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公开发布。答疑（或修改）公告一旦发布，即视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知悉答疑（或修改）内容，投标人未及时关注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4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所作的答疑（或修改）公告，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7. 电子投标

7.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以下简称“投标人代表”）应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详见本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现场递交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用于评审的证书、证件、证明原件等相关资料，应一并递交（附一式两份清单）（如有）。

7.2 投标人必须于电子投标截止时间前（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完成电子投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在【服务指南】栏目中下载《韶关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南》，了解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7.3 投标人在交易平台按要求上传加盖电子印章并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交易平台录入准确的页码信息即可完成在线投标。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未按投标截止时间上传完整的电子投标文件、在交易平台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按要求上传备用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8. 开标

本项目为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的项目, 投标人无须进行现场签到, 可登录交易平台观看开标实况、提出异议或进行澄清、确认等操作, 具体按系统操作手册为准。

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8.2 开标前 24 小时, 若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显示缴纳投标保证金 (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担保、投标保证金保险) 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个时, 招标人将取消原定于次日召开的开标活动。投标人可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至电子投标截止时间 (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期间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广东省·韶关市)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 查询是否发布了取消开标活动的相关信息。

##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1)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http://zbtb.gd.gov.cn>)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广东省·韶关市)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

## 10. 联系方式

### 10.1 招标人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

办公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南郊九公里

联系人 (部门): 韩先生

联系电话: 0751-6139613

### 10.2 招标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韶关市武江区百旺大道 42 号莞韶双创中心研发办公楼五楼

联系人 (部门): 何工

联系电话: 0751-8219991

10.3 交易场所:

单位名称: 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办公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

联系人(部门): 工程交易部

联系电话: 0751-8633071、0751-8633211

10.4 行政监督部门: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

办公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南郊九公里

联系人(部门): 丁先生

联系电话: 0571-6139816

## 11. 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1	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	2023年5月19日17时00分
2	获取招标文件 截止时间	2023年6月9日09时30分
3	网上提问 截止时间	2023年5月30日16时00分
4	网上答疑 时间	2023年5月30日16时30分至2023年6月2日16时00分
5	投标保证金缴 纳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8日09时30分； 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2023年6月8日09时30分； 投标保证金保险投保截止时间：2023年6月8日09时30分。
6	电子投标 截止时间	2023年6月9日09时30分
7	投标相关资 料（如有） 递交时间	2023年6月9日09时00分至2023年6月9日09时30分
8	投标相关资 料（如有） 递交地点	递交场所：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具体房间号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
9	开标时间	2023年6月9日09时30分
10	开标地点	开标场所：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具体房间号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
11	其他	投标人应按有关计划时间安排办理企业CA认证、企业入库等，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资料文件及招标答疑书等。若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及时取得上述资料的，由此发生的任何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招标人：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9日